

• 世界十大侦探小说 •

Shi Jie Shi Da Xhen Tan Xiao Shuo

爱伦·坡侦探小说集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114
273
:16

世界十大侦探小说

爱伦·坡侦探小说集

[美]艾德加·爱伦·坡

第十六卷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十大侦探小说/丁华民主编。—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6.2

ISBN 7-80702-321-X

I.世... II.丁... III.侦探小说—世界 IV.I.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0155 号

世界十大侦探小说

丁华民 志敏 主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潮运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120.5

字数:1800千字 2006年3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702-321-X/I·41

定价(全16卷):368.00元

目 录

爱伦·坡侦探小说集

黑猫	(1)
写在羊皮纸上的遗嘱	(10)
一桶白葡萄酒	(20)
泄密的心	(27)
红死魔的面具	(32)
跳蛙	(38)
毛格街血案	(47)
失窃的信	(73)
金甲虫	(92)
露姬疑案	(123)
香水女郎	(123)
围绕着尸体	(125)
真相来自细节	(132)
对密林打问号	(144)
“水手结”	(157)

爱伦·坡侦探小说集

黑 猫

我要讲的这个故事极其荒诞，而又极其平凡，我并不渴求各位相信，因为我也怀疑这些亲身经历的事的真实性，若是指望人家相信，岂不是发疯了吗？不过明天我就死到临头了，我要趁今天把这事说出来好让灵魂安生。我迫切想把这些纯粹的家常琐事一五一十，简洁明了，不加评语地公诸于世。由于这些事的缘故，我饱尝惊慌，受尽折磨，终毁一生。这些事对我来说，只有恐怖，可对大多数人来说，最我只是奇谈，没有什么可怕的。也许，后世一些有识之士会把这种看做寻常小事，他们的头脑比我更加冷静，更加条理分明，不像我这样遇事慌张，我这样诚惶诚恐，细细叙述的事情，在他们看来一定是一串有其因必有其果的普通事罢了。

我从小就心地善良出名。我心肠的毛病一时间竟成为小朋友的笑柄。我特别喜欢动物，父母就百般纵容，给了我各种各样玩赏的小动物。我大半时间沉迷于小动物之中，每当我喂食和抚弄它们的时候，就感到无比高兴。长大之后，这个癖好丝毫未改，一直到我成人，它还是我的主要乐趣。有人疼爱忠实伶俐的狗，对于他们来说，根本用不着多费口舌来说明个中乐趣了吧。如果你饱尝到人类那种寡情薄义的滋味，那么对于兽类那种自我

牺牲的无私精神，准会感到铭心刻骨。

我很早就结了婚，妻子跟我意气相投，她看到我偏爱饲养家禽，只要有会物色到中意的玩物总不放过。我们养了小鸟、金鱼、良种狗、小兔子、一只小猴和一只猫。

这只猫个头特别大，浑身乌黑，漂亮得讨人喜爱，而且伶俐绝顶。我妻子生来就好迷信，她一说到这猫的灵性，就要扯上古老传说，认为凡是黑猫都是巫婆变化的。我倒不是说我妻子对这点极为认真，这里我只是想一笔带之而已。

这猫名叫波路托，是我心爱的玩伴。我亲自喂养它，我在屋里走到哪儿，它跟到哪儿。连我上街去，它都要跟，赶都赶不去的。

我和猫的交情就这样维持了好几年。在这几年中，由于我喝酒上了瘾，脾气习性都变得暴躁了。我一天比一天喜怒无常，动不动就使性子，不顾人家感受如何。我竟任意恶言秽语的辱骂起妻子来了。最后，还对她拳打脚踢。我饲养的那些小动物当然也感到我脾气的变坏。我不仅不照顾它们，反而虐待它们。那些兔子，那只小猴，甚至那只狗，出于亲热，或是碰巧跑到我跟前来，我总是毫不怜悯的糟蹋它们。只有对待波路托，我还有所怜惜，未忍下手。不料我的病情日益严重——你想世上哪有比酗酒更厉害的病啊——这时波路托老了，脾气也倔了，于是我索性把波路托也当做出气筒了。

有一天晚上，我喝得酩酊大醉而归，我一直找不着波路托，我以为这猫故意躲着我，就一把抓住它，它看见我凶相毕露吓坏了，不由在我手上轻轻咬了一口，留下了牙印。我顿时像恶魔附身，怒不可遏。原来那个善良的灵魂飞出我的躯壳，不知踪影，顿时酒性大发，变得凶神恶煞般，浑身不知哪来的一股狠劲。我从背心口袋里掏出一把小刀，打开刀子，掐住那可怜畜生的喉咙，居心不良地把它眼珠刺了出来！写到这幕该死的暴行，我不禁面红耳

赤，不寒而栗。

睡了一夜，宿醉方醒。第二天早上起来，神智恢复过来了，对自己犯下的罪孽才追悔莫及。但这只是内心稍微感到内疚和不安而已。我的灵魂还是毫无触动。之后我又狂饮滥喝起来，一旦沉湎醉乡，自己所作所为又抛诸脑后。

没过多久那猫伤势渐渐好转，剜掉眼珠的那只眼窠十分可怕，看来它再也不感到痛了。它照常在屋里走动，只是一见我走近，就慌不迭地吓得拼命逃走。我毕竟天良未泯，因此最初看见过去如此忠诚于我的畜生竟这样嫌恶我，不免感到伤心。但是这股伤心之感一下子就变为恼怒了。到后来，邪念又慢慢占据我的心灵，终于害得我一发不可收拾。关于这种邪念，哲学上并没有阐释。不过我深信不疑，这种邪念是人本能的一股冲动，是一种微乎其微的原始功能，或者说是情绪，人类性格就由它来决定。谁没有在无意中干下坏事或蠢事呢？而且会在无缘无故的情况下干，心里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我们不是还有无视自己看到的后果，有股拼命想去以身试法的邪念吗？就是这股邪念最终断送了我的一生。正是出于内心这种无法预测的渴望，渴望自找烦恼，违背本性，为作恶而作恶，我竟然对那只无辜的畜生继续下起毒手来，最后害它送了命。那是在一天早晨，我心狠手辣地用根套索勒住猫脖子，把它吊在树枝上，就此把猫吊死了。我才知道痛悔，就因为我知道这猫爱过我，就因为我记得这猫没冒犯过我，就因为我知道这样干是在犯罪——犯下该下地狱的大罪，足以害得我那肮脏的灵魂永世不得超生，如若真有上帝，就连慈悲为怀的上帝都无法赦免我的罪过。

就在我干下这个伤天害理的勾当的当天晚上，我在睡梦中忽然听到失火喊叫，马上惊醒。床上的帐子已经着了火。整栋屋子都烧着了。我们夫妇和一个佣人好不容易才在这场火灾中逃出性命。这场火灾烧得真彻底，我的一切财物统统化为乌有，从此

以后,我更是万念俱灰了。

我倒也不至于那么迷信,会在自己所犯罪孽和这场火灾之间找某些因果联系。不过我要把事实的来龙去脉详细说一说,但愿别把任何环节落下。失火的第二天,我去凭吊这堆废墟。墙壁差不多都倒坍了,只有一道还没塌下来。一看原来是一堵不大厚的墙壁,正巧在屋子中间,我的床头就靠近这堵墙。墙上的灰泥大大挡住了火势,我也因这堵墙壁才死时逃生。我把这件事看成是新近粉刷的缘故。墙根前密密麻麻聚集了一堆人,看来有不少人非常仔细和专心的在查看这堵墙,只听得大家连声喊着“奇怪”,以及诸如此类的话,我不由感到好奇,就走近一看,只见白墙上赫然有个浅浮雕,原来是只巨大的猫。这猫刻得惟妙惟肖,一丝不差,猫脖子上还有一根绞索。

我一看到这个怪物,不由惊恐万分。但是转念一想终于放了心。我记得清清楚楚,这猫明明吊在宅边花园里。火警一起,花园里就挤满了人,准是谁把猫从树上放下来,从开着的窗口扔进我的卧室。他这样做的目的可能是打算唤醒我。而另外几堵墙倒下来,正巧把受我残害而送命的猫压在新刷的泥灰壁上,壁间的石灰加上烈火和尸骸发出的氨气,三者起了某种作用,墙上才会出现我刚看到的浮雕像。

对于这一令人惊心动魄的事实,虽然良心上不能自圆其说,于理说来倒也稀松平常,但是在我心灵中,总留下一个无法磨灭的阴影。有好几个月我始终摆脱不了那猫幻象的纠缠。这时节,我心里有滋生一股说是悔恨又不是悔恨的模糊情绪。我甚至开始后悔害死这猫,因此就在经常出入的下等场所中,到处物色一只外貌多少相似的黑猫来暂做填补。

有一天晚上,我醉醺醺的坐在一个下等酒寮里,忽然间我注意到一只盛放金酒或朗姆酒的大酒桶,这是屋里主要一件家什,桶上有一团黑乎乎的东西。我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大酒桶好一

会儿，奇怪的是竟然没有看出那是什么东西。我走近它，用手摸摸。原来是只黑猫，长得肥大，个头跟波路托完全一样，除了一处之外，其他处处都极相像。波路托全身没有一根白毛，而这只猫几乎整个胸前都长满一片白斑，只是模糊不清而已。

我刚一触摸它，它就立即跳了起来，咕噜咕噜直叫，身子在我手上一味蹭着，表示承蒙我的抚摸而很高兴。这猫正是我梦寐以求的。我当场向店东要求买下，谁知店东一点都不晓得这猫的来历，而且也从没见到过，所以也没有开价。就这样交易达成了。

我继续摸着这猫，正准备动身回家，这猫却流露出要跟我走的样子。我就让它跟着，一面走一面常常弯下身子去摸摸它。这猫也很配合地报以欢呼，这猫一到我家马上很乖，一下子就博得我妻子的欢心。

至于我自己，不久就对这猫厌恶起来了。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也不知道是什么道理。它对我的眷恋越来越深，我见了反而又讨厌又生气。渐渐的，这种情绪竟变为深恶痛绝了。我尽量避开这猫，正因心里感到羞愧，再加回想起曾犯下的残暴行为，我才没有出手欺凌它。好几个星期我都没有碰过它，也没粗暴虐待它。但是久而久之，我就渐渐对这猫有着说不出的厌恶了，一见到它那副丑相，我就像躲避瘟疫一样，敬而远之。

使我更加厌恶这畜生的原因，就是我把它带回家的第二天早晨，看到它竟同波路托一个样儿，眼珠也被剜掉一个。可是，我妻子见此情形，反而格外喜欢它了。我在上面说过，我妻子是个富有同情心的人。这种美德，也曾经在我身上能找得到，它曾使我感到无比的快乐。但是现在我却失去了这一美德。

尽管我对这猫这般嫌恶，它对我反而越来越亲热。它跟我寸步不离，这股拧劲儿读者确实难以理解。我举个例子说明一下，只要我一坐下，它就会蹲在我椅子脚边，或是跳到我膝上，在我身上到处撒娇，实在讨厌。我一站起来走路，它就绕到我脚边，差点

把我绊倒；再不，就用又长又尖的爪子钩住我衣服，顺势爬上我胸口。我很多次都恨不得一拳把它揍死，可是，我还是不敢动手，一则是因为我想起自己早先犯下的罪过而于心不忍，而主要的原因还在于——我对这畜生害怕极了，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这种恐惧很难描述出来，我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会怕这只畜生。

这种害怕不是生怕皮肉受苦，事实上我也并不害怕皮肉受苦，但是却很强烈地在我心里存在着。我还是羞于承认——唉，即使如今身在死牢，我也简直羞于承认，这猫引起我的恐惧竟由于可以想象到的纯粹幻觉而更加厉害了。我妻子不止一次要我留神看这猫身上的白毛的斑记。我上面曾说过，这只怪猫跟我杀掉的那只猫，惟一不同的地方就是这片斑记。想必各位还记得，我说过这斑记虽大，原来倒是很模糊的，可是逐渐逐渐的，不知不觉中竟明显了，终于现出一个一清二楚的轮廓来了。好久以来我的理智一直不肯承认，竭力把这当成幻觉。这时那斑记竟成了一样东西，我一提起这东西的名称就不由浑身发毛。正因如此，我才对这怪物特别厌恶和惧怕，要是我有胆量的话，早把它干掉了。原来这东西是个吓人的幻象，是个恐怖东西的幻象——一个绞刑台！这是多么可悲，多么可怕的刑具啊！这是恐怖的刑具，正法的刑具！这是叫人受罪的刑具，送人归西的刑具呀！

这时我真落到要多倒霉有多倒霉的地步了。我毫不手软的杀害了一只同样没有理性的畜生。它的同类，一只没有理性的畜生竟对我——一个按照上帝形象创造出来的人，带来那么多不堪忍受的灾祸！无论白天，还是黑夜，我再也不得安宁了！在白天里，这畜生片刻都不让我单独太太平平的；到了黑夜，我时时刻刻都可能从说不出有多可怕的噩梦中惊醒，而每次睁眼一看总见这东西在我脸上喷着热气，我心头永远压着这东西的千钧棒，丝毫也摆脱不了这一个栩栩如生而又恐怖万分的梦魇！

我承受着这般痛苦的煎熬，心里仅剩的一点善性也丧失了。

邪念竟成了我惟一的内心活动，转来转去都是极为卑鄙龌龊的邪恶念头。我脾气本来就喜怒无常，如今发展到痛恨一切事，痛恨一切人了。我盲目放任自己，往往动不动就突然发火，管也管不住。而经常遭殃，逆来顺受的就数我那毫无怨言的妻子了。现在想想我真是连畜生都不如了。

由于家境清贫，我们只好住在一栋老房子里。有一天，为了点家务事，她陪着我到这栋老房子的地窖里去。这猫也跟着我走下那陡峭的梯阶，由于它老在我脚边转来转去差点儿害得我摔了个倒栽葱，气得我直发疯。我抡起斧头，盛怒中忘了自己和这个猫之间还有一些怨帐和恐惧，对准这猫一斧砍下去，要是当时真按我心意砍下去，不用说，这猫当场就完蛋了。谁知，在我旁边的妻子却不明智地伸出手来阻拦我，我正在火头上，给她这一拦，格外暴跳如雷，趁势挣脱胳膊，对准她脑壳就砍了一斧。可怜她哼也没哼一声就当场送了命。

干完了这件残无人性的杀人勾当，我就索性细细盘算藏匿尸首的事了。我知道无论白天，还是黑夜，要把尸首搬出去，难免要给左邻右舍撞见，我想到了不下一千个计划。一会儿我想把尸首剁成小块烧掉，来个毁尸灭迹。一会儿打算把它弄到院子中的井里去，还打算把尸首当作货物装箱，然后装作没事一样，雇个脚夫把它搬出去。末了，我忽然想出一条万全良策。我打定主意把尸首砌进地窖的墙里，据传说，很早以前的僧侣们就是这样把殉道者砌进墙里的。

这个地窖派这个用处真是再合适不过了。墙壁结构疏松，新近刚用粗灰泥全部刷新过，因为地窖里潮湿，灰泥至今还没有干燥。而且靠里边的那堵墙因为有个假壁炉而轟出一块，已经填没了，做得跟地窖别的部分一模一样。我可以不费什么力气的把这地方的墙砖挖开，将尸首塞进去，再照旧把墙完全砌上，这样做绝对万无一失，逃过法律的制裁。我心里这样盘算道。我甚至有些

得意了。

这个主意果然不错。我用了一根铁撬，一下子就撬开砖墙，再小心翼翼把尸首贴着里边的夹墙放好，让它撑着不掉下来，然后没费半点力气就把墙照原样砌上。我弄来了石灰，黄沙和乱发，做好一切准备，我就配调了一种跟旧灰泥分别不出的新灰泥，仔仔细细的把它涂抹在新砌的砖墙上。干这活时我非常的仔细，唯恐有什么闪失。等我完了事，看到一切顺当才放了心。这堵墙居然一点都看不出动过土的痕迹来。地上落下的垃圾也不留痕迹的收拾干净了。我得意洋洋的朝四下看看，不由暗自说：“这下子到底没有白忙啊！”

接下来我就要寻找替我招来那么多灾祸的祸根，我终于横下一条心来。不料我刚才大发雷霆的时候，那个鬼精灵见势不妙就溜了，眼下当着我这股火性，自然不敢露面。这只讨厌的畜生终于不在了。我紧绷的神经终于放松了，这股深深的乐劲儿实在无法形容，也无法想象。到了夜里，这猫还没露面，这倒是一件好事，这样，自从这猫上我家以来，我终于太太平平的酣睡了一夜。尽管我心灵上压着杀人害命的重担，我还是睡着了。

过了第二天，又过了第三天，这只折磨人的猫还没回来。我才重新像个自由人那样呼吸。这只鬼猫吓得从屋里逃走了，一去不回了！我真该喝酒庆贺一下这喜事。眼不见为净，这份乐趣就甭提有多大了！尽管我犯下滔天大罪，但心里竟没有什么不安。官府来调查过几次，我三言两语就把他们搪塞过去了。甚至还来抄过一次家，可当然查不出半点线索来。我就此认为前途安然无忧了。没料到事情却朝可怕的方向发展下去。

到了我杀猫的第四天，不料屋里突然闯来了一帮警察，又动手严密的搜查了一番。不过，我自恃藏尸地方隐蔽，他们绝对料不到，所以一点也不感到慌张。那些警察命我陪同他们搜查。他们连一个角落也不放过。搜到第三遍第四遍，他们终于走下地

窖。我泰然自若，毫不动容。平生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心不惊，我一颗心如此平静。我在地窖里从这头走到那头。双臂交叉抱在胸前，若无其事的走来走去。警察完全放了心，正准备要走。我心花怒放，乐不可支。为了表示得意，我恨不得开口说话，哪怕说一句也好，这样就更可以叫他们相信我无罪了。正在这时，发生了一件令人意想不到的事。

这些人刚走上梯阶，我终于开了口。“诸位先生，承蒙你们脱了我的嫌疑，我感激不尽。谨向你们请安了，还望多多关照。顺便说一句，这屋子结构很牢固。”我一时头脑发昏，随心所欲的信口胡说，简直连自己都不知道说了些什么。我继续胡说：“这栋屋子可以说结构好得不得了。这儿堵墙——诸位先生，想走了吗？——这儿堵墙砌得很牢固。”说到这里，我一时昏了头，故作姿态，竟然拿起手里一根棒，使劲敲着藏着我爱妻遗骸的那堵砖墙。

求主保佑，把我从恶魔虎口中拯救出来吧！我敲墙的回响余音未寂，就听得墓里发出一下声音！——这声音难听的像哭声，开头瓮声瓮气，断断续续，像个小孩在抽泣，随即一下子变成连续不断的高声长啸，声音异常，惨绝人寰——这是一声哀号——一声悲鸣，半似恐怖，半似得意，只有堕入地狱的受罪冤魂痛苦的惨叫，和魔鬼见了冤魂遭受天罚的欢呼打成一片，才跟这声音有相似之处。

我简直有些不知所措了。我昏头昏脑，踉踉跄跄的走到那堵墙边。梯阶上那些警察大惊失色，吓得要命，一时呆若木鸡。但是过了一會兒，就见十来条粗壮的胳膊忙着拆墙。那堵墙整个倒下来。那具尸体已经腐烂不堪，凝满血块，赫然直立在大家眼前。尸体头部上就坐着那只可怕的畜生，张开血盆大口，独眼里冒着火。我整个人吓坏了，它捣了鬼，诱使我杀了妻子，如今又用唤声报了警，把我送到刽子手的手里。原来我把这怪物砌进墓墙里去了！

写在羊皮纸上的遗嘱

阿望·德·拉法埃特为好朋友的一件私事，专程从巴黎赶到美国纽约。他的好朋友是法国炮兵中尉迪拉克，登陆后，拉法埃特首先去了有名的普拉特酒吧，时间是 1849 年 4 月 12 日傍晚。

嘈杂的酒吧里烟雾缭绕，人头攒动。阿望坐上吧柜，很有绅士风度地要了一杯雪莉酒。酒吧招待用很不友好的目光把陌生人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然后用一种充满猜疑的语气，说阿望不像是本地人，是不是刚从意大利来。阿望笑笑点头承认，继而笑笑摇头否认，最后说明自己是法国人，来自巴黎。那位招人讨厌的酒吧招待仍然缠着阿望要他说出自己的名字。

当阿望很平静很自然地说出自己的全名时，吧柜周围所有能听到他声音的人忽然都停止了他们的活动，都侧身转脸看着阿望，各自脸上呈现出很复杂的神情，又是惊讶，又是崇敬，又带有一些疑惑，：眼下这位相貌平平的年轻人难道真是在法国现代史上占有一席之地的德·拉法埃特侯爵的什么亲戚？

阿望依然很平静很自然地自己的口袋里掏出一札文书证件扔在吧柜上。那此充满疑惑的眼光立刻聚集到一起。所有文书证件上印的都是法文——对这些人来说那是看不懂的外国字。聚在一起的目光又分散开来，疑团仍然未散。

这时，酒吧的角落里居然有个标准的法语声音响起说，他也许能帮个小忙。只见一个个头瘦小皮肤黝黑蜷缩在一件又旧又脏的军大衣里的小老头手持酒瓶，步履有些蹒跚地走过来。他目光浑浊，满口白兰地酒的味道，然而举止很有气派。阿望非常优雅而又本能地向他脱帽致意，而陌生入也很得体庄重地还了礼。

他自称是珀里。

这位叫珀里的先生走近阿望，稍稍翻了翻那些文件，然后举起一封用英语写的信告诉周围的人，那是美国驻巴黎的公使亲笔写给美国总统泰勒的介绍信。

在这一刹那，所有的声音，连煤气灯微弱的嘘嘘声也似乎都停止了。接着，全部的敌意和歧视一眨眼工夫变成了完全相反的强烈的爱：有人亲热地拍拍阿望的背，有人热情地把他的手捏得发疼，而那位满面羞愧的酒吧招待更是竭力阻挡着那些争着为阿望买酒买点心的人，生怕他们推倒这位受人尊敬的阿望先生。他告诉阿望，他倒免费喝个痛快。

可是那个瘦小的无人问津的珀里先生被拥过来的人群推倒了。阿望伸长脖子踮起脚，试图找到他，但毫无意义，阿望使劲挥挥手想阻止这种场面也无济于事。直到一位留着红胡子的大个子大吼了几声，人们才恢复平静。

阿望整整有些凌乱的衣服，将文件放好，然后对大家的友好和欢迎表示非常感谢，又说他这次赶到纽约来是有十分要紧的事，所以他想付完账就走，如果有人想帮助他，那他倒想麻烦他问一下有谁听说过住在托马斯街 23 号的瑟文埃特夫人，他想和这个老太婆解决一件不公正的事。

酒吧里当然有人知道这个老太婆：瑟文埃特夫人十分有钱，但却是个吝啬鬼，跟这种老太婆有什么公正可谈。

阿望告诉大家：瑟文埃特夫人有个女儿叫克罗黛小姐在巴黎生活非常贫困。而瑟文埃特夫人本人是被一个叫“娜西毕”的女人从巴黎的家中诱骗到此地的。夫人和女儿的关系一直不好，可克罗黛小姐最近刚和一位炮兵军官订了婚，极需要钱。他此行的目的就是想劝说瑟文埃特夫人稍微改变她对女儿的苛刻态度。

话音未落，酒吧招待急切地抓住阿望的手，让他赶快去托马斯街 23 号，因为就在今天早上那里传出消息说，那个吝啬的法国

老女人中风了，不知还能支撑多久。

这消息对阿望来说，不亚于晴天霹雳。那个红胡子大个子吼了起来：“还不赶快闪开，给拉法埃特的侄子让路！”说着，自己冲在前面开道，拉住阿望朝门口走去。人们欢呼着，把他簇拥着推到门口。阿望感激地回过头和大家道别，突然看见瘦小的珀里先生，他坐在靠角落的小圆桌旁，小心地擦着自己外衣上的污渍。在飘忽的煤气灯下，他的脸色显得十分苍白有如一张白纸。

阿望的马车直奔托马斯街 23 号，一路上他不停地想：万一瑟文埃特夫人一个子儿也没留给她的女儿就一命呜呼了，他怎么回巴黎向好朋友交待呢？阿望不由得有些担心起来。

马车总算停在了托马斯街 23 号门口。阿望跳下马车，使劲地敲打门环，几分钟后才听到插销抽动的声音。先是露出一只眼睛，盯着阿望看了好一会儿，两扇门才完全打开。门口站着的正是“娜西毕”小姐：她不老，甚至还没到中年，还有一股难以形容的魅力。只是脸色阴沉，略有些刻板是不通人情，两只绿眼珠不住地打转。她认识阿望，但不让他进门，理由是阿望不是瑟文埃特夫人的亲戚。

阿望小心地问瑟文埃特夫人是否还活着，回答是活着，但完全瘫痪了。阿望这才放下心事。阿望提到了夫人的女儿克罗黛，娜西毕知道阿望喜欢克罗黛，因此以为他这次来无非是想以克罗黛的名义，分得瑟文埃特夫人的一点遗产罢了，便说只可惜他来晚了一步，并旁敲侧击地暗示阿望：如果他不再喜欢克罗黛小姐而喜欢她的话，也许倒能分得几百万法郎或者更多……

阿望毫不客气地打断她：克罗黛小姐已经答应嫁给自己的好朋友迪拉克中尉了，而他本人也无意为了钱财和一个自己并不喜欢的女人结婚。正僵持不下，有人拿着一支蜡烛从黑暗中走了出来，这人颤颤巍巍地也说着法语，也许是在屋里也听到外面的争执声，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借着烛光，阿望认出那个男人是自己哥哥的朋友杜勒克律师。也正是他写信给阿望的哥哥，说他已经劝说瑟文埃特夫人改变了对女儿的不公正态度，要他尽快派人来办理具体事宜。现在阿望到了，这位律师又后悔起来：就在昨天晚上，一份对在场的每个人都至关重要的文件不翼而飞了。这份文件会影响全局啊！

阿望提出想见一见瘫痪在床的瑟文埃特夫人。情绪低落的杜勒克把阿望引进了一个空旷的大房子里。房间里有一张有四根柱子和一个顶的大床，绿色床帏把大床的三面紧密地遮掩起来，透过床帏，可以看到骨瘦如柴的瑟文埃特夫人，散乱的头发披下来，身子歪靠在枕头上。僵硬地躺在那里。她睡帽的带子紧扣在下巴上，只有两只可怕的眼珠朝来人转过来，干枯而苍白的嘴唇偶尔微微蠕动，但无法说话。

杜勒克用英语轻声问正弯腰给瑟文埃特夫诊断的美国医生哈什，医生的回答依然令人失望：最多还能活几个小时，也许更短。如果有谁想从她这里知道更多的事，得抓紧时间。

阿望这才注意到壁炉的炉格上堆着没烧过的煤块，边上一张扶手椅上坐着一个当地的胖胖的警官。警官正用折叠刀剔牙，他听不懂他们交谈的法语，对他们的交谈也漠不关心，甚至对来人毫不理会。娜西毕小姐一言不发，只是在阿望身边走来走去，半睁半闭的绿眼珠熠熠发光，看不出她的表情是幸灾乐祸还是忐忑不安。阿望只有一个念头：离开这里！

阿望简直是以冲刺的速度跑出瑟文埃特夫人的房间，然后直奔普拉特酒吧。他要把满脑子的疑惑告诉那些朋友们，特别要找到那个珀里先生，也许他了解什么。虽然这个珀里很怪，但另有一番魅力。

毕竟夜深了，街上空荡荡的，闹哄哄的普拉特酒吧此刻也变得冷清起来，那些刚才还亲热地拍阿望的手的人，不知道跑哪儿去了。只有那个红胡子大个醉倒在桌旁，珀里先生仍然坐在那个